

息县财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特向社会公布2021年度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一、工作概述

我局明确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目标任务，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的落实，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顺利进展，全面推动财政管理工作的制度化、法制化、科学化、民主化和公开化，切实保障社会公众对财政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 加强组织机构建设。信息公开已成为一项常态化的工作，我局能切实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和专职人员，分管领导定期组织人员研究措施、解决问题，保障必要的经费，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人办，切实做到领导到位、人员明确、制度完备、工作长效。

(二) 信息公开内容及时更新完善。我局的信息公开依托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能及时发布公开单位信息，及时地更新完善，更好地为公众提供信息公开服务，进一步提升我局依法行政和依法理财水平，大力促进机关廉政勤政建设。

(三)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推动重要政策落地见效，加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精准扶贫相关财政资金等信息公开力度。

(四) 围绕群众关切加强信息公开。指导督促县级部门做好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除涉密部门外，所有使用财政拨款的部门均按照规范的格式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本部门预决算。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的地方，政务公开队伍力量薄弱，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内容的全面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按照政务公开的要求，不断探索新办法和新措施，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

一、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能力培训，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政务公开人才队伍，推动政府信息公开高效开展。

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做好政务公开信息报送工作，重点提高在全县、部门预算公开，全县、部门决算公开，以及扶贫资金公开等方面做到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及时性，全面性。

三、积极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方面信息公开。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加强放管服方面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